

真理大學音樂應用學系—演奏教學 B 組
辦理一〇九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
「面試」作業規劃

- 一、面試生：_____ 名
- 二、面試地點： 音樂應用學系二樓演奏廳
- 三、面試協助人員（1人）：_____
- 四、面試日期： 4/18(六)
- 五、面試時間：_____
- 六、面試方式：多對一或多對多
- 七、評分項目分為：音樂基本素養、表達能力與組織能力、發展潛力、人格特質，總分共 100 分，依簡章規定「面試」佔甄選總成績 60%，其配分及評分參考如下表。

項目	配分	評分參考
音樂基本素養	25分	具音樂基礎知識、創作或演奏唱能力等
表達能力與組織能力	25分	口齒清晰、邏輯清楚、思考周詳、應答流暢、用詞遣字等
發展潛力	25分	高就讀意願、生涯有規劃、學習目標明確、能自我發展管理等
人格特質	25分	氣質儀態、生活態度、團體精神、學習精神等

- 八、面試委員產生方式：應視考學生多寡，由本學系甄選委員三至五人組成。
- 九、成績評定：以面試委員面試之平均成績經審核後評定之，評分表請依序號於 4 月____日前送執行秘書彙整評審結果送招生委員會試務組。
- 十、面試人員應依照指定地點及時間提前十分鐘到達，各面試教室之實際情形應自面試時間開始後全程錄影、錄音或文字記錄至面試結束。
- 十一、面試委員應遵守相關保密承諾，為受測學生利害關係人時並應自行申請迴避。

召集人簽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一〇九學年度 大學個人申請入學

真理大學音樂應用學系—演奏教學 B 組

「面試評審」評分表

學生姓名		學測應試號碼	
指定項目甄選序號			

評分項目	配分	得分	評分等級				
			優異	優	佳	可	不佳
音樂基本 素養	25分		優異	優	佳	可	不佳
			23~25	20~22	16~19	12~15	8~11
表達能力與 組織能力	25分		優異	優	佳	可	不佳
			23~25	20~22	16~19	12~15	8~11
發展潛力	25分		優異	優	佳	可	不佳
			23~25	20~22	16~19	12~15	8~11
人格特質	25分		優異	優	佳	可	不佳
			23~25	20~22	16~19	12~15	8~11
總計	100分						

面試委員簽章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